邓州市公安局邓州市减少城市监控盲区建设项目采购安装合同

甲方：邓州市公安局

乙方：南阳市铭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 年 11 月 10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邓州市公安局邓州市减少城市监控盲区建设项目采购安装合同

甲方（采购人）：邓州市公安局

乙方（供应商）：南阳市铭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一条 项目名称、内容及合同金额

1.1 项目名称：邓州市公安局邓州市减少城市监控盲区建设项目。

1.2 项目内容：详见合同附件（采购清单）。

1.3 合同金额：人民币捌拾捌万捌仟伍佰元整（¥888500.00）。

本价款包含设备、运输、安装、调试、辅材、税费、质保、培训等全部费用，甲方无需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第二条 付款方式

2.1 首付款：合同签订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即人民币贰拾陆万陆仟伍佰伍拾元整（¥266550.00）。

2.2 进度款：本项目全部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实施完毕，经甲方整体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2.3 付款前，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因乙方未及时开票导致付款延迟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2.4 付款方式：银行对公转账。

账户名称：南阳市铭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天山支行

账号：4113 4501 0110 0006 01

第三条 供货与安装周期

3.1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乙方完成全部设备供货、现场安装、调试、培训并达到验收条件。

3.2 交货地点：邓州市公安局指定地点。

3.3 乙方在到货后可通知甲方对设备进行安装前验收；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及全套技术资料（检测报告、使用说明等）。

第四条 验收条款

4.1 甲方收到乙方竣工验收申请后，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组织整体验收。

4.2 甲方逾期未组织验收，且未在上述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明确、具体、可核实的质量异议或整改要求的，视为本项目验收合格，付款期限自验收期限届满次日起算。

4.3 甲方提出异议的，应一次性列明具体问题、依据及整改期限；乙方按要求整改完成后重新申请验收。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4.4 验收标准：合同技术参数及甲方使用要求。

第五条 质保与售后服务

5.1 本项目整体质保期为 3 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设备质保按厂家原厂质保执行。

5.2 质保期内，设备非人为损坏由乙方免费维修、更换；乙方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

5.3 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软件升级、技术支持、操作培训。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 甲方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自逾期之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 LPR 利率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6.2 乙方逾期供货、安装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金额 0.5‰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6.3 乙方提供设备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免费更换、整改，并承担甲方全部损失。

第七条 双方权利义务

7.1 甲方负责提供安装现场条件、协调现场、及时组织验收、按时付款。

7.2 乙方保证设备为全新正品、原厂供货；负责安装调试、现场培训、售后保障。

7.3 乙方对项目涉及的公安数据、技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第八条 其他约定

8.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2 因本合同产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

8.3 合同附件作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4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邓州市公安局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11、10

乙方（盖章）：南阳市铭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王振渊

日期：2026.11.10

合同附件：采购清单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